

# 唐代的商品经济 与经营管理

冻国栋 著

武汉大学出版社

# 唐代的商品经济 与经营管理

上

中国文史出版社

# 唐代的商品经济与经营管理

冻国栋 著

武汉大学出版社

唐代的商品经济与经营管理

冻国栋 著

\*

武汉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武昌 喀喇山)

武汉市洪山区鄂农胶印社印刷

\*

787×1092毫米 1/32 6.375印张 123千字

1990年3月第1版 1990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200

ISBN 7-307-00702-9/K·47

定价：2.80元

## 目 录

序 言 .....	( 1 )
上 篇 商品经济的发展及其局限性 .....	( 4 )
第一章 商品市场在唐代的扩展 .....	( 5 )
第二章 市场的繁荣和商品种类的变化所反映的 商品生产的发展 .....	( 36 )
第三章 商品流向与商人资本的活跃 .....	( 68 )
第四章 商品经济发展的限度及其原因 .....	( 93 )
下 篇 商品经济的经营管理形式 .....	( 105 )
第五章 农业领域内的商品经济经营管理形式 .....	( 106 )
第六章 私人手工业、商业部门中的经营管理形式 .....	( 115 )
第七章 官营工商业的经营管理形式 .....	( 127 )
第八章 官府对国内工商业的管理 .....	( 134 )
第一节 私营手工业的管理 .....	( 134 )
第二节 国内市场的行政管理系统及其职责 .....	( 138 )
第三节 “市券”与“私契”的规定 .....	( 141 )
第四节 商品质量、规格及度量衡的管理 .....	( 149 )

第五节 市场物价的管理 .....	(151)
第六节 商税问题 .....	(158)
第九章 货币管理 .....	(164)
第十章 边地民族贸易的管理 .....	(172)
第十一章 中外国际贸易的管理 .....	(184)
第一节 海外贸易的管理 .....	(184)
第二节 国内外商的管理政策 .....	(187)
结 论 .....	(190)
后 记 .....	(195)

## 序 言

关于唐代商品经济的发展状况，中外学者已从不同的角度做过一些有价值的探讨和论断。早在本世纪二三十年代，日本学者加藤繁氏便围绕唐宋时代的“市”、“草市”、“行会”等问题进行了开拓性的研究，发掘了许多可贵的资料，提出了一系列重要论点①。尔后，这一领域便日益吸引着大量学人进行不懈地探求，在长达半个多世纪的时间内，相继出版和发表了一批颇有影响的论著，如中国学者鞠清远的《唐宋官私工业》②、李彩璋《唐代商业之研究》③、全汉升《唐宋时代扬州经济景况的繁荣与衰落》④、严耕望《唐代国内交通与都市》⑤、《唐代纺织工业之地理分布》⑥、李剑农《魏晋

① 加藤繁《唐宋时代的市》、《关于唐宋的草市》、《唐宋时代的草市及其发展》、《论唐宋时代的商业组织‘行’并及清代的会馆》，并收于该氏《中国经济史考证》第1卷，吴杰译，商务印书馆出版1959年初版。

② 鞠清远《唐宋官私工业》，新生命书局1934年版。

③ 《师大月刊》1936年26、27期。

④ 《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11本(1944年9月)。

⑤ 《大陆杂志》第8卷第4期(台北)1954年2月。

⑥ 《大陆杂志》第13卷第11期(台北)1956年12月。

南北朝隋唐经济史稿》唐代工商业部分①、唐长孺《魏晋至唐官府作场及官府工程的工匠》②、李文海《唐代的商业与商品生产的发展》③、傅筑夫《唐宋时代商品经济的发展与资本主义因素的萌芽》④、郑学檬《关于唐代商人与商业资本的若干问题》⑤以及日本学者田中忠夫《唐代商业史论》⑥、仁井田里《吐鲁番出土的唐代交易法文书》⑦、日野开三郎《唐代邸店的研究》、《唐代邸店的研究续编》⑧等都是具有代表性的力作⑨。这些论著或对唐代的都市、商业、手工业、商人资本进行综合性的考述，或对其中的某一个问题进行深入的探析，取得了一些重要的研究成果。但是，对于如何估价这一历史时期商品经济的发展水平，如何认识和把握它的发展趋势，尚存在不同的看法，特别是对这一时期商品经济经营管

① 李剑农《魏晋南北朝隋唐经济史稿》，三联书店 1959 年版。

② 唐长孺《魏晋南北朝史论丛续编》，三联书店 1959 年版。

③ 《历史教学》1956 年第 4 期。

④ 《陕西师范大学学报》1979 年第 1 期。

⑤ 《厦门大学学报》1980 年第 4 期。

⑥ 《珞珈》1935 年第 4 期，田中忠夫著，岩试译。

⑦ 《西域文化研究》第三《敦煌吐鲁番社会经济资料》(下)，(日)法藏馆出版 1959 年。

⑧ 日野开三郎《唐代邸店的研究》，自家版 1968 年；同著《唐代邸店的研究续编》，自版 1970 年。

⑨ 有关唐代商业、手工业、都市等方面的文章甚多，这里仅列举一些影响较大的论著和个别有争议的文章，其他文章或论著此不一一介绍，文中征引者一般都在注文中注明。

理形式及其作用诸问题的研究,基本上是空白,还需要做大量的工作。本书的目的,即是在充分吸收学界前辈们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尽力搜罗相关的文献和考古资料尤其是近年来新出土的敦煌吐鲁番文书,运用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和经济学原理对上述问题进行初步探索,以期全面地认识中国封建社会,特别是唐代商品经济发展的基本趋势,并为当今的经济建设提供可资借鉴的历史遗产。

由于本人理论水平和占有资料的限制,在这本小书里还不敢希望解决全部的问题,书名虽题之为“唐代的商品经济与经营管理”,但是,其中一些已被解决或尚未解决的问题并未全面涉及,而对于所论范围内的一些问题的解释也一定存在着失当之处,敬请学术界提出宝贵的意见。

作 者

1989年10月于武汉大学

## 上 篇

### 商品经济的发展及其局限性

本篇从分析唐代市场入手,探讨当时商品市场的特色与商品市场扩展的客观经济原因,并通过市场商品类型的分析,说明当时商品生产的基本情状以及商品生产所直接引起的商品流通及其特点,指出这一时期商品经济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生产关系的局部调整在原有的基础上所获得的发展,进而指出这种发展的局限性,并分析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商品经济不能得到长足发展的诸般原因。

# 第一章 商品市场在唐代的扩展

市场源于分工。列宁指出：“哪里有社会分工和商品生产，哪里就有市场。”①还说：“商品经济出现时，国内市场就出现了，国内市场是由这种商品经济的发展造成的，社会分工的精细程度决定了它的发展水平。”②商品市场在唐代的扩展突出地表现在传统的“坊市制度”日渐被打破与“草市”的普遍兴起，还表现在商路的延伸与对外贸易的发展以及市场商品种类的增多。这里，我们将以城市市场为中心，重点探讨坊市制度的崩溃过程、城市市场基本面貌的逐渐变化及其影响诸问题。

唐代前期城市的规制基本上沿袭以前的传统，即实行“坊市”分置的制度，③城中的住宅区和市区是分开的，交易集中在市区内进行，并有严格的启闭制度。《唐会要》卷86“市”

---

①《列宁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83页。

②《列宁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89页。

③关于唐代的坊市制度，加藤繁先生有专文研究，此不全面涉及，参见加藤繁《中国经济史考证》第1卷。

录唐中宗景龙元年(707)十一月敕：

诸非州县之所，不得置市。其市当以午时击鼓二百下，而众大会；日入前七刻，击钲三百下，散。其州县领务少处，不欲设钲鼓，听之。车驾行幸处，即于顿侧立市，官差一人权检校市事。

由本敕参照其他资料，“坊市制”的内容有以下几点：一，交易市场必须设置在州县治所即州县官衙的所在地，原则上不得在其他地区随意设置；二，交易严格限制在市区内进行；三，交易时间有明确规定，一般是午时击鼓开市，日落之前击钲罢市，并设有相应的“市官”严加管理。<sup>①</sup>显然，“坊市”制度使商品交换在时间和空间上都受到很大的限制，这与中国封建社会前期商品交换的不发达状况是相适应的。不过，也正是在唐代，一方面仍然沿袭“坊市”制的古老传统，另一方面也逐渐从时间和空间上打破了该制度的诸般限制，商品市场与前代相比得到了明显的扩展。

唐代市场的扩展首先表现在从空间上打破了“坊市”的限制，“坊”中即居民区和城内空闲地乃至街道上开始设店置铺。如京师长安，宣阳坊中设有彩缬铺(《北里志·王团儿》条)、长兴坊内有鬻饼店<sup>②</sup>，新昌坊内有客舍(《全唐文》卷727

<sup>①</sup> 参见《唐六典》卷30，《旧唐书》卷44《职官志》，本书第八章有专节讨论，此不赘述。

<sup>②</sup> 《酉阳杂俎续集》卷1支诺皋条：“明经遂邀人长兴里饼锣店”，此“饼锣”

舒元舆《养猿述》)。据吐鲁番所出《唐质库帐》，早在唐高宗末年，该坊东头已开设有染坊，坊的南半部有钗坊里的匠师居住，则这里也似有作坊的存在。<sup>③</sup>根据其他资料来看，当时不少的手工业作坊专门聚集于一个坊内，《太平广记》卷330杨元英条引《广异记》载：

杨元英，则天时为太常卿，开元中，亡已二十载。其子因至冶成坊削家，识其父圹中剑，心异之，问削师，何得此剑。云：“有贵人形状衣服，将令修理，期明日午时来取”。子意是父授，复疑父冢为人所开。

本条提到“冶成坊”，并言坊内有铸剑之“削家”，则冶成坊恐即由于冶铸手工业者的聚居而得名，而且，坊内除铸剑之外，也必有其他种类的金属加工作坊。又如段安节《乐府杂录》记载唐文宗时期，一个姓郑的宦官曾带两琵琶至崇仁坊南赵家修理，“大约造乐器悉在此坊，其中二赵家最妙”。则崇仁坊是乐器制造者的聚萃之区。

店铺和作坊不仅在长安的居民区“坊”中普遍设置，而且在城内的空闲之地或街道上甚至城门内外也都有开设，如唐显

---

大抵类于今日之馅饼，又《酉阳杂俎》卷7酒食条下有“韩约能作樱桃悖悖，其色不变”，盖同此意。

<sup>③</sup> 吐鲁番阿斯塔那206号墓所出唐质库帐，收于《吐鲁番出土文书》第5册。陈国灿师《从吐鲁番出土的“质库帐”看唐代的质库制度》一文有考，见《敦煌吐鲁番文书初探》(第一辑)武汉大学出版社1983年。

庆中(656～661)长安城西路侧有店家(《太平广记》卷132店妇条引《法苑珠林》),开元(713～741)年间,长安东市附近的某曲内也有临路店数间(《太平广记》卷193车中女子条引《原化记》)。上述《唐质库帐》另记有如下资料:

刘娘,正月十九日取壹佰文,二月二十七日赎付了,  
延兴门外店上住。

本条为《唐质库帐》中支物后例见的记注,名为“刘娘”者“延兴门外店上住”,此延兴门为唐长安城东面三门之一,①可见此店设在城外。又《太平广记》卷243窦乂条引《乾鑿子》记载说,唐德宗建中(780～783)年间,窦乂在长安西市秤行之南购买十余亩“坳下潜浮”之地,“于其中立标悬幡子,绕池设六七铺,制造煎饼及团子,……遂经度,造店二十间,当其要害,日收利数千,甚获其要。店今存焉,号为窦家店。”窦氏在市外空闲之地造店经纪,没有受到任何干预,可证当时长安城市区之外设店置铺之普遍。

在东都洛阳我们可以看到同样的情形,《太平广记》卷259赵仁奖条引《御史台记》载,唐赵仁奖:

得贩于殖业坊王戎墓北,……景龙中,乃负薪诣阙,  
遂得召见,……即日台拜焉。……时崔宣一使于都,仁

① 宋敏求:《长安志》卷7唐京城条;平冈武夫:《长安与洛阳》长安城图。

奖附书于家，题云：“西京赵御史书，附到洛州殖业坊王戎墓北第一铺。”

据清人徐松《唐两京城坊考》附洛阳城图及日本学者平冈武夫《长安与洛阳》地图及图说部分知，殖业坊在东都洛阳城东北方向，与北市相邻。赵仁奖附书于家至“殖业坊王戎墓北第一铺”，既有第一铺，则必有第二、第三或更多的店铺。殖业坊也可能由于商人所居而得名，张𬸦《朝野金载》卷5记载殖业坊有酒家，陈子昂《率府录事参军孙(虔礼)君墓志铭并序》提到殖业坊有客舍（《陈伯玉文集》卷6），既有铺，又有酒店和客舍，可见是个商业区。又如《元河南志》卷1引韦述语，洛阳西南之修善坊“坊内多车坊、酒肆”，显然该坊既有商业活动，也有手工业经营。其他诸坊也大都开设有店铺，如时邕坊中有旅店（《张说文集》卷19《唐故瀛州河间丞崔[漪]君神道碑》）、清化坊有酒家（《朝野金载》卷1）、敦行坊有里肆（《唐两京城坊考》卷5引《杜牧集》）、毓材坊有“当垆为业”的郭大娘（《太平广记》卷382河南府史条引《广异记》）①等，足见当时洛阳的商业、手工业活动已不限于市内，而扩展到城内的居民区。

两京以外，其他城市也都如此。如成都，敦煌出土有唐中和二年（882年）残历，首行刻“剑南西川成都府樊赏家历”，另出

---

① “垆”指酒店安放酒瓮的土台，也指酒店。“当垆为业”即以酿酒为职业的手工业者。

有乾符四年(877年)历,未记印地,从刻风上看也可能是成都印本(现存伦敦,编号不详)①,1944年成都东门外晚唐墓葬中出土印本《陀罗尼咒》,上刻“成都府成都县龙池坊□□□近卞家□印卖咒本”一行,②由这些实物可以看出,当时成都有樊家和卞家等所经营的印刷手工业,樊家开设的铺子不知在成都何处,卞家则明记设在一般坊里,不在市内。又如范阳(今北京),《房山云居寺石经题记》中存一不明年月的题记:

范阳郡市东店侯光进母杜妻任(中略)合家供养  
(本碑刻《大般若经》卷 191)。

观题记文,显然是市外置店。该《石经题记》中关于幽州(亦即范阳)蓟县市外置店的例子尤多,如一碑额云“奉为尚书敬造大般若石经”下存题记:

大唐幽州蓟县界蓟北坊檀州街西店弟子刘师弘(中略)等造大般若石经两条(本碑刻经卷 471)。

又“奉为王文武采寮法界有情同沾此福”下存:

幽州蓟县界市东门外两店奉为王添大般若经(本碑刻经

①见宿白:《唐五代时期雕版印刷手工业的发展》,载《文物》1981年第5期。

②冯汉骥:《记唐印本陀罗尼经咒的发现》,载《文物参考资料》1957年第5期。

卷 481)。

另“奉为王添造大般若经”下存：

□□□薊县界檀州卫市□□□编门外两店添石  
经□□□□也(中略)中和四年四月八日建(本碑刻经  
卷 483)。①

前面两题记不明刻经年月，后面一条则明记为唐僖宗中和四年(884)。综合来看，或称“街西店”，或称“市东门外两店”“编门外两店”，则多不遵市内置店的旧规。再看陇州，《金石萃编》卷 113 会昌元年(841)五月十日《重修大像寺记》罗列陇州大像寺的寺产总额，其中提到：

东市善和坊店舍共六间半并瓦。

陇州善和坊内有店舍，可见也是市外置店。此外，我们还可举出不少的例子来，如唐德宗贞元(785～805)年间，郢州城内有王卿的酒肆，“店近南郭”(《太平广记》卷 45 王卿条引《原化记》)；建康江宁县城内有王氏沽酒店，置于“县廨之后”(《太平广记》卷 314 沽酒王氏引《稽神录》)，苏州则有巷内的沽酒店，宋人朱长文《吴郡图经续记》大酒巷条载：

---

① 以上石经题记录文并据北京图书馆金石组、中国佛教图书文物馆金石组编《房山石经题记汇编》，书目文献出版社，1987 年。